

石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台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石政办秘〔2023〕72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景区管理中心，县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县政府同意，现将《石台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研究，抓好贯彻落实。

石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6日

目 录

前 言.....	1
一 地质灾害现状与防治形势.....	2
(一) 地质灾害现状.....	2
(二) “十三五”防治成效.....	2
(三) “十四五”防治形势.....	4
二 《规划》指导思想、原则与目标.....	7
(一) 指导思想.....	7
(二) 规划原则.....	7
(三) 规划目标.....	9
(四) 规划作用与定位.....	11
三 地质灾害易发性分区和防治分区.....	12
(一) 地质灾害易发性分区.....	12
(二) 地质灾害防治分区.....	15
四 地质灾害防治任务.....	19
(一) 全面掌握地质灾害风险底数.....	19
(二) 不断加强监测预警体系建设.....	20
(三) 深入推进地质灾害综合治理.....	22
(四) 着力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	22
(五) 强化地质灾害防治科学研究.....	24

(六) 提高全流程信息化管理水平.....	25
五 经费估算.....	26
六 保障措施.....	28
(一) 加强组织领导.....	28
(二) 加大资金保障.....	28
(三) 加强监督考核.....	29
(四) 加强宣传教育.....	29
附 则.....	30

前 言

为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的系列重要论述和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依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石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结合省自然资源厅《安徽省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安徽省地质灾害防治行动实施方案》及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池州市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编制《石台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以下简称《规划》），旨在构建科学高效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有效减轻或规避地质灾害风险，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为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地质安全保障。

《规划》适用范围为石台县行政区域内自然因素或者人为活动引发的危害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的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等有关的地质灾害。

《规划》的核心内容主要为健全地质灾害防治体系，提升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

《规划》基准年为2020年，规划期为2021—2025年。

地质灾害现状与防治形势

一、地质灾害现状

石台县隶属于安徽省池州市，位于东经 $117^{\circ}12'$ — $117^{\circ}59'$ 、北纬 $29^{\circ}59'$ — $30^{\circ}24'$ 之间，南与黄山市祁门县、黟县相连，东与黄山区接壤，西与东至县毗邻，北分别与贵池区、青阳县为邻，辖 6 镇 2 乡、78 个行政村和 6 个居委会，县域面积 1413 平方公里。

石台县地处皖南山区，地形地貌、地质构造条件复杂，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多发，降水在时间空间上分布不均，各类人类活动对地质环境影响增大，地质灾害呈多发频发态势，是安徽省地质灾害易发多发地区之一，防治形势严峻。截至 2020 年底，全县现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30 处，威胁的户数为 70 户，威胁人口 218 人，财产 1012 万元。按地质灾害类型分，崩塌 18 处、滑坡 10 处、泥石流 1 处、地面塌陷 1 处。按险情等级分，30 处均为小型。按稳定程度分，不稳定 24 处，基本稳定 6 处。按行政区域分，仁里镇 3 处，七都镇 4 处，横渡镇 8 处，大演乡 5 处，仙寓镇 6 处，丁香镇 3 处，小河镇 1 处。

二、“十三五”防治成效

石台县地质灾害“十三五”期间规划防治工作成效显著，通过开展搬迁避让和工程治理等工作，截至 2020 年底，全县受地

质灾害威胁的人数由“十二五”末的 362 人下降至 218 人，减少 144 人，减少 39.78%。全县共发生灾害 75 起，较“十二五”期间增加 275%（“十二五”期间 20 起）；直接经济损失 28.7 万元，较“十二五”期间减少 76.8%（“十二五”期间 123.8 万元）。各级领导高度重视，各项防治措施得力，实现了地质灾害“零死亡”（“十二五”期间因灾死亡 1 人）。

（一）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稳步推进。“十三五”期间，我县委托地勘队伍常年开展汛前调查、汛中巡查和汛后核查工作，发现并新增地质灾害隐患点 17 处。2019 年配合全省开展切坡建房隐患排查，全县共查出切坡建房隐患点 145 处，其中 8 处已纳入地质灾害隐患点数据库进行管理，剩余 137 处按照属地化已交由地方乡镇政府管理。

（二）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不断完善。建立县、乡镇、村三级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建成了由 60 人组成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监测队伍，并逐步由群测群防向群专结合转变，覆盖全县范围内每个地质灾害隐患点。全县中型以上地质灾害隐患点安装雨量站 2 处，提升了监测预警的时效性。“十三五”期间，通过省级预警平台共转发地质灾害黄色以上预警 55 次，其中红色预警 1 次、橙色预警 13 次、黄色预警 41 次；根据预警信息，及时转移受威胁群众 846 人次，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三）地质灾害综合治理成效显著。“十三五”期间，全县共投入地质灾害防治资金 565.8 万元。“十三五”申报省级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8 处；即实施工程治理 3 处，排危除危 3 处，实施搬迁避让 2 处，其中 5 户 18 人彻底摆脱地质灾害威胁。目前，通过治理、监测和反复核查已注销 11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近年调查评价新增地质灾害隐患点 4 处。现有各类地质灾害（隐患）点 30 处。

（四）地质灾害防御能力显著提高。成立了地质灾害应急测绘组、应急技术指导工作组，选派 2 名地质队员包乡入村，技术支撑能力显著提升。强化汛期 24 小时值班值守，并为值班人员配备必要的值班物资。组织宣传培训 4 场，培训人数 160 人，发放地质灾害“防灾明白卡”和“避险明白卡”740 份，发放宣传光盘及宣传材料 800 份，开展避险转移演练 2 场，参演人员 680 人次，群众防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显著提升。

（五）地质灾害防治信息化水平明显提升。完成地质灾害隐患点数据库更新和切坡建房数据库建设，借助微信公众号推进县级地质灾害预警平台的搭建，不断加快地质灾害信息管理、监测预警和指挥调度三大系统的集成，智慧防灾工作稳步推进，信息化服务功能日趋完善。

三、“十四五”防治形势

2018年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指出，要建立高效科学的自然灾害防治体系，提高全社会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国家安全提供有力保障。2020年8月18日—21日，习近平总书记又亲临安徽考察并作出重要讲话，要求做好防汛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目前，全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还存在不少问题和薄弱环节，“十四五”防灾工作仍面临诸多挑战。一是地质灾害隐患识别能力有待提高。地质灾害生成机理复杂，具有很强的隐蔽性、动态性、复杂性、差异性和不确定性，受工作精度、技术方法和手段等多种因素影响，风险隐患尚不能及时有效识别。二是地质灾害风险区亟需划定。全县尚有一定地质灾害隐患未被查明，由于人类工程活动的加剧，极端天气的不确定性，增加了地质灾害的防治难度，致使每年新发生的灾险情50%以上不在已查明的隐患点上，因此有必要尽快查清地质灾害风险底数，划定地质灾害风险区，以提高我区风险区管控能力。三是监测预警智能化水平亟待提升。目前全县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主要依靠群测群防，监测手段较为落后；专业监测工作刚刚起步，多数已知隐患点没有安装监测预警设备，地质灾害何时发生的问题仍难以解决，应尽快推进智能化监测预警工作，提升预报预警的精准度。四是地质灾害综合治理任务依然艰巨。截至“十三五”

末，全县有 13 处需要通过搬迁避让或工程治理来消除隐患威胁。**五是**地质灾害防治能力仍需加强。根据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发展趋势以及基层防灾需求，全县需快速提升地质灾害防治信息化水平，加强地质灾害生成机理、隐患早期识别、精准预警等关键技术研究，尽快推广应用地质灾害防治新技术、新方法和新装备，全面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六是**地质灾害防治与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统筹不够，从源头控制地质灾害风险亟需加强。

《规划》指导思想、原则与目标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总体国家安全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两个坚持、三个转变”为根本遵循，以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加强地勘队伍专业素质建设、政治建设和文化建设，减轻地质灾害风险为主线，以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为目的，聚焦“隐患在哪里”“结构是什么”“什么时候发生”等关键问题，依靠地质技术进步、管理创新和信息技术，建立以“风险双控、全域整治、科技防灾”为核心的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持续推进地质灾害隐患识别、风险调查、监测预警、综合治理、基层防灾能力和信息化建设，加快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实现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更大作为。

二、规划原则

（一）坚持依法治理、健全制度。加强党和政府对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

本路线、基本方略，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密切联系群众优势和社会主义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转化为地质灾害防治事业发展的强大动力和坚强保障。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加快构建适应地质灾害防治管理体制的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坚持权责法定、依法防治，增强全社会法治意识，实现地质灾害防治管理的制度化、法治化、规范化。

（二）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人民利益至上。凡受地质灾害隐患威胁的群众应逐户建档立卡，排查巡查不漏一户，不落一人，主动防范，最大限度地减少因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三）坚持分级负责、属地管理。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法制保障”的社会化、扁平化防治工作新格局。人为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按照“谁建设、谁负责，谁引发、谁治理”，严格落实企业和施工单位的防治责任。

（四）坚持科学防灾、智能预警。强化地质灾害分布发育规律研究，加强新技术推广应用，切实提升地质灾害防治科技水平，及时捕捉灾害前兆信息，实时监测灾变过程，力争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预警、早处置，实现科学防灾、智能预警。

（五）坚持搬迁优先、综合治理。按照“轻重缓急”，分重点、分层级科学规范制定地质灾害搬迁避让、工程治理、排危

除险等综合治理措施。坚持以搬迁避让为主、工程治理为辅，对风险等级高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实施搬迁避让；对风险等级高、不宜搬迁避让的实施工程治理；对险情紧迫、治理措施相对简单的通过排危除险消除隐患威胁。

（六）坚持群测群防、群专结合。开展地质灾害科普宣传，不断增强群众的防灾意识，依靠基层群众进行群测群防，同时，加大普适型专业监测设备的推广运用，实现群专结合、人技结合，有效提高地质灾害的成功预报率。

三、规划目标

“十四五”期间，在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的高度重视和领导下，全县上下将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全县地质灾害的基础性调查工作，全面完成县级 1:5 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任务，掌握全县地质灾害隐患风险底数和成灾机理；加大对切坡建房的调查，掌握全县有危险性的切坡建房数据；适时开展重点村镇 1:1 万地质灾害详细调查工作；建成新型高效的群专结合监测预警网络和气象预警体系，显著提高地质灾害监测和预报预警能力；进一步完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体系，全面推进“五位一体”的地质灾害防治网格化管理体系；对威胁人数多和危险性较高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实施搬迁避让或工程治理、排危除险工作，消除地质灾害隐患；应用新型实用的地质灾害监测预

警与防治技术装备，提高地质灾害防治科技支撑能力，解决提升“隐患什么时候发生”的问题（见表1）。

表1 石台县“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重点指标表

序号	类别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年 现状	2025年 目标	指标 属性
1	综合成效	地质灾害造成伤亡人	人	0	0	预期性
2	调查监测	县级1:5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	项	0	1	约束性
3		1:1万重点乡镇（街道）详细调查	项	0	1	约束性
4		区级地质灾害三查	项	1	1	约束性
5	监测预警	市、县（区）共用的监测预警平台	个	0	1	约束性
6		雨量站点建设	个	2	5	预期性
7		普适性监测点	个	0	3	预期性
8	综合治理	搬迁避让工程	处	/	2	预期性
9		地质灾害工程治理	处	/	11（含排危除险3处）	预期性
10	信息化建设	地质灾害数据库	个	0	1	约束性

构建功能全面、互联互通的省、市、县地质灾害风险数据库和信息平台，实现调查评价、监测预警、指挥调度、综合防治的智能化管理与数据实时动态更新。普及地质灾害防治常识，根据人工坡顶原始坡形、原始坡高、原始坡度、人工坡高、人工坡度和坡体岩性特征、岩体层面结构面分布和相互关系特征，估算安全程度较高的坡墙距作为唯一硬性指标，指导与规范山区居民切坡建房；努力解决地质灾害防灾减灾体系中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不断增强广大人民群众减灾避灾意识。全面提

升全县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全力避免因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到 2025 年，建成与石台县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地质灾害调查评价体系、监测预警体系、防治体系和防治能力建设，向山区居民普及地质灾害防治常识，尽最大努力消除危险程度较大的地质灾害隐患点，确保地质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明显减少。努力从源头上降低地质灾害风险，实现地质灾害防治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

四、规划作用与定位

规划的作用是为石台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供依据；规划的定位为石台县“十四五”期间石台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指导性文件。

地质灾害易发性分区和防治分区

一、地质灾害易发性分区

依据地质环境背景、现状地质灾害分布密度及人类工程活动等因素，把石台县地质灾害易发区划分为高易发区、中易发区、低易发区三个等级。

（一）地质灾害高易发区

1. 横渡镇—七都镇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质灾害高易发区

分布于横渡镇南部、七都镇 G530 国道（原 S325 省道升级）沿线及以南地区，面积 165.65 平方公里。该区地貌为低山、丘陵，地面标高 100—500m，地形起伏较大；暴雨集中、强度大。工程地质岩组主要为层状较坚硬—坚硬钙质页岩岩组和薄—中层状软弱—较坚硬粉砂质页岩岩组，风化强烈，易发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区内人类工程活动强烈，滑坡主要由人工切坡引起，并沿公路集中分布。共有灾害及隐患 5 处，其中滑坡 3 处，崩塌 2 处。

2. 仙寓镇—大演乡崩塌、滑坡、塌陷地质灾害高易发区

分布于仙寓镇、大演乡南部，面积 145.18 平方公里。该区地貌为中、低山，地面标高 500—1700m，垂直高差大；暴雨集中、强度大。出露岩组主要为碎裂状较软花岗岩强风化岩

组和中厚层状较坚硬—坚硬硅质岩岩组，易发崩塌、滑坡等地质灾害。区内人口密度较小，森林植被保护较好。共有地质灾害及隐患 6 处，其中滑坡 5 处，岩溶塌陷 1 处。

3. 丁香镇—大演乡滑坡、崩塌地质灾害高易发区

分布于丁香镇、仁里镇南部，仙寓镇、大演乡北部，横渡镇西部，面积 120.16 平方公里。地貌为中、低山，地形起伏较大；暴雨集中、强度大。工程地质岩组主要为碎裂状较软花岗岩强风化岩组和中厚层状较坚硬—坚硬硅质岩岩组，易发崩塌、滑坡等地质灾害。区内人类工程活动较强烈，人口密度较小。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5 处，均为滑坡。

（二）地质灾害中易发区

1. 仙寓镇—七都镇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质灾害中易发区

分布于仙寓镇、大演乡、横渡镇北部，丁香镇、仁里镇、七都镇中部，面积 776.81 平方公里。地貌为中、低山，地面标高 100—1100m，垂直高差大，暴雨频繁、强度大。工程地质岩组北部主要为坚硬—较坚硬块裂状花岗岩为主的岩浆岩岩组和坚硬—较软弱薄—厚层状砂岩泥岩页岩为主碎屑岩岩组，破碎风化较强的泥质砂岩、页岩分布广泛，森林植被保护较好。自然条件下，崩塌、滑坡、泥石流等自然地质灾害少见。共有地质灾害 12 处。其中滑坡 7 处，崩塌 4 处，泥石流 1 处。

2. 小河镇—丁香镇滑坡地质灾害中易发区

分布于小河镇西部和南部，丁香镇北西部，面积 55.81 平方公里。该区地貌为低山、丘陵，地面标高为 50—500m，破碎风化较强的粉砂质页岩、粉砂岩分布广泛，自然条件下，崩塌、滑坡、泥石流等自然灾害少见，在人类工程活动中，暴雨季节往往发生小型滑坡等灾害。区内有地质灾害隐患 1 处，为滑坡。

（三）地质灾害低易发区

丁香镇—矾滩乡泥石流地质灾害低易发区

分布于小河镇西部和南部，丁香镇北西部，面积 150.22 平方公里。该区地貌为低山、丘陵，地面标高 50—500m。人类工程活动微弱，地质环境条件较好，地质灾害不发育，其造成的灾害微弱。现状条件下该区无特征地质灾害及隐患点。

地质灾害高、中易发区在我县中部、东部、中南部地区大面积分布，地质灾害类型主要为崩塌、滑坡和泥石流。地貌类型主要为中低山和丘陵，地形切割强烈，山坡坡度一般大于 25°，地质构造较发育；浅表岩（土）体风化裂隙发育，岩石破碎，结构松散；道路、村民建房切坡现象普遍；降水丰沛，极端天气变化无常，地质环境条件脆弱。每年主汛期、强台风天气是突发性地质灾害多发、高发、频发期。地质灾害低易发区主要分布在我县西北部，区内地貌类型大多为低丘，地质灾

害主要为人类工程活动引起。

二、地质灾害防治分区

依据地质灾害的易发性分区，将人口密度、社会经济、重要基础设施布局、自然保护区及重要风景名胜区分布进行叠加，将全县划分为 3 个地质灾害重点防治亚区、2 个地质灾害次重点防治亚区和 1 个地质灾害一般防治亚区。

（一）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

1. 砚滩乡—七都镇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

分布于砚滩乡 G237 国道（原 S221 省道升级）沿线，仁里镇、七都镇县道及附近，横渡镇中部、南部，七都镇南部、西部，面积 262.94 平方公里。滑坡、崩塌为本区主要地质灾害，泥石流次之。区内人口密度大，交通繁忙，人类工程活动剧烈。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3 处，其中滑坡 2 处，崩塌 1 处，均为小型。威胁人员 2 人，财产 6 万元。重点防护对象为石台县城、四个风景区、G237 国道（原 S221 省道升级），德上高速，石台—七井县道，仁里镇同心村林业组受地灾隐患威胁的居民等。

防治措施：完善群测群防体系，加大地质灾害防治知识普及；对威胁到车辆和行人安全的仁里镇金钱山社区坑口组县道滑坡实施工程治理；对威胁道路安全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勘

查治理；在地质灾害威胁的路段，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

2. 仙寓镇—大演乡滑坡、崩塌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

分布于仙寓镇、大演乡南部及县道沿线，面积 121.97 平方公里。滑坡、崩塌为本区主要地质灾害。区内人口密度较大，旅游资源丰富。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6 处，其中滑坡 5 处，岩溶地面塌陷 1 处。威胁人员 58 人，财产 280 万元，且威胁到景区游人安全。重点防护对象为牯牛降景区、仙寓山景区及连接景区道路，石台—仙寓县道，莲花村上屋组等村庄。

防治措施：继续开展仙寓镇莲花村上屋组的搬迁避让工作；对大演乡新联村三四组滑坡实施排危除险工作，对景区内的地灾隐患点加强监测，对威胁道路交通安全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勘查治理；在地质灾害威胁的路段和景区，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

3. 丁香镇—仙寓镇—滑坡、崩塌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

分布于丁香镇南部、仙寓镇西北部、大演乡南部及县道沿线，面积 100.89 平方公里。滑坡、崩塌为本区主要地质灾害。区内人口密度较大，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5 处，均为滑坡。威胁人员 22 人，财产 91 万元，且威胁到道路行车安全。重点防护对象为连接景区道路，莲花村上屋组等村庄。

防治措施：对丁香镇红桃村马石组和大演乡剡溪村秧田滑坡点实施工程治理工作；在地质灾害威胁的路段设置明显的警

示标识。对其他地灾隐患点加强监测，对威胁道路交通安全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勘查治理。

（二）地质灾害次重点防治区

1. 仙寓镇—矶滩乡—七都镇崩塌、滑坡、泥石流地质灾害次重点防治区

分布于矶滩乡西部、仙寓镇中部、大演乡中北部、丁香镇东部、仁里镇南部、横渡镇全部、七都镇大部，面积 740.72 平方公里。滑坡、崩塌为本区主要地质灾害，区内人口密度较大、人类工程活动较剧烈。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15 处，其中滑坡 9 处，崩塌 5 处，泥石流 1 处，威胁人口 134 人，威胁财产 630 万元。重点防护对象为池州祁门高速、G530 国道（原 S325 省道升级）、各条县道、山区道路及受地灾威胁的乡镇街区、村组、农田等。

防治措施：对河西村狮马岭滑坡、鸿陵村车田组滑坡两处滑坡点实施排危除险，对仙寓镇莲花村中屋组崩塌、大演乡新塘村二组泥石流、七都镇新棚村杨梅坞组滑坡、横渡镇历坝村上林山组滑坡四处隐患点实施工程治理，并对其他各地质灾害隐患点加强监测；并对威胁到人员、财产安全的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勘查治理或对受威胁人员进行搬迁避让。

2. 小河镇滑坡、崩塌地质灾害次重点防治区

分布于小河镇西南部，面积 34.25 平方公里。滑坡、崩塌

为本区主要地质灾害，区内人口密度较大，人类工程活动较强烈。存在崩塌地质灾害隐患点 1 处，威胁人口 2 人，威胁财产 5 万元。G530 国道（原 S325 省道升级）及受地质灾害威胁的村庄为重点防护对象。

防治措施：加强监测，在公路上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

（三）地质灾害一般防治区

丁香镇—小河镇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质灾害一般防治区

分布于小河镇大部、丁香镇北部、仁里镇、矾滩乡局部，面积 153.06 平方公里。本区主要地质灾害为滑坡。由于人类工程活动相对比较微弱，地质环境条件较好，地质灾害不发育。

防治措施：加强地质灾害监测。

石台县防治重点是规划期内完成搬迁避让 2 处，排危除险 3 处，工程治理 8 处，重点防范交通干线、大中型工矿企业、重要自然保护区、重要的城市工程、重大水利水电工程区的崩塌、滑坡灾害。

地质灾害防治任务

一、全面掌握地质灾害风险底数

（一）深化地质灾害隐患早期识别

依托专业技术单位和科研院校建设的基于多源光学遥感和雷达大数据支持下的地质灾害综合遥感识别平台，开展无人机、中高分辨率 InSAR 测量、机载激光雷达测量等高精度遥感调查，获取地质灾害重点区域高精度的地表形变数据和隐患信息，强化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支持，综合分析研判，及时捕捉灾险情前兆和灾变信息，提前预报预警，不断提高地质灾害早期识别能力。

（二）完成地质灾害风险调查

全面开展 1:5 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完成全县地质灾害极高、高、中、低风险区划。针对地质灾害威胁严重的集镇、迁建区、集中安置点等人口聚集区，适时开展 1:1 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成果为地质灾害风险防控服务平台和风险区管控，提供地质灾害隐患点和风险区底数等数据，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提供依据。

（三）持续开展地质灾害“三查”工作

严格落实地质灾害汛前调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制度，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原则，查责任落实、查地质灾害

隐患、查地质灾害类型定性是否属实、查地质灾害危险程度是否属实、查灾情险情（威胁对象受损情况、坡体稳定性和威胁对象危险性）变化，确保每一处地质灾害隐患有监测人、有责任人，做到一点一案、一点一策。进一步加大地质灾害“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核查”力度，最大限度地发现“隐患在哪里”，将新增隐患点及时纳入数据库进行管理。

二、不断加强监测预警体系建设

（一）完善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预报体系

借助市级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预报平台推送的相关预警预报信息，及时转发，并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短信、电话和人工传报等方式，实时、靶向将预警信息发送到各级防灾责任人、群测群防员和受威胁群众手中。加强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移动客户端，提高监测预警系统的实用性和便利性。适时推进县级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预报工作，不断推进并加强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平台建设，实现县级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预报覆盖，且与省、市级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平台实现互联互通，最终实现地质灾害监测预警、指挥调度、数据库更新等智能化预警、一站化管理、精准化监测，实现 24 小时常规预警与 12 小时动态预警相结合，不断提升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报预警精准度和时效性。

（二）增建雨量站点

综合利用气象、水利等各部门的雨量监测资源，加强降水站点信息分析，在地质灾害隐患点周边增建雨量站 5 个，基本实现风险性较高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雨量站应建尽建，逐步实现区域全覆盖。

（三）完善群专结合监测网络

继续发挥群测群防在地质灾害防治中的“哨兵”作用，保持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全覆盖。针对威胁人口较多、危险性较大、风险较高的地质灾害隐患点，科学布设裂缝计、土壤含水率仪、GNSS 卫星定位仪、倾角计和加速度计等普适型地质灾害监测设备，实时、精准监测隐患点动态变化。“十四五”期间在全县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陆续完成普适型监测设备安装 3 处。

（四）完善网格化管理体系

各乡镇要不断优化地质灾害网格化管理体系，继续推进“乡（镇）、村（社区）、自然资源所、专业地质人员、群测群防员”“五位一体”协同管理，实现任务到岗、责任到人、落实到位，确保强降雨期间 24 小时有人值守、有人监测、有人巡查、有人预警。充分发挥专业队伍技术优势，强降雨期间或遭遇极端天气，在地质灾害高发易发区的重点乡镇至少安排 1 名专业技术人员驻地工作提供技术服务，及时研判地质灾害隐患点变化趋势，及时发送预警信息，提前采取各项防范措施。

三、深入推进地质灾害综合治理

（一）大力实施避险搬迁工程

对风险等级高的地质灾害隐患点，结合新农村、美好乡村、特色小镇、乡村振兴、土地综合整治、生态保护修复等政策，统筹安排，尊重群众意愿，充分考虑“搬得出、稳得住、能致富”的要求，实施搬迁避让，及时防范化解灾害风险。“十四五”期间，计划实施搬迁避让 2 处。

（二）稳步推进地质灾害工程治理

对威胁县城、集镇、学校、景区、重要基础设施和人口聚集区，且难以实施避险搬迁的极高、高风险地质灾害隐患点和经识别、调查新发现的稳定性差、风险等级高、不宜避让搬迁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实施工程治理。对受损或防治能力降低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应及时采取清淤、加固、维护、修缮等措施，确保防治工程长期安全稳定运行。对险情紧迫、治理措施相对简单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采取投入少、工期短、见效快的工程治理措施，及时排危除险，切实减轻灾害威胁。计划实施工程治理 8 处，实施排危除险工程 3 处。

四、着力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

（一）健全完善地质灾害防御技术支撑体系

继续依托安徽省地质环境监测站池州市监测站、安徽省地勘局 324 地质队等专业技术单位，不断建立健全县级地质灾害

防御技术支撑体系。继续完善地质灾害网格化管理，加强地质灾害防治专家团队建设，及时补充完善汛期驻守专家队伍，全面推行专业技术队伍驻县包乡，建立延伸至乡镇基层的地质灾害防御体系，将防灾措施落实到点、到户、到人，打通地质灾害防治“最后一公里”。

（二）提升地质灾害防御保障能力

加快新技术、新方法、新装备的推广应用，综合利用地勘单位或科研院所配置的中低空数据、地基数据采集、数据传输网络、车载或船载式地质灾害技术保障系统等专业化技术装备，加强地质灾害野外用车保障，大幅提升地质灾害防御信息获取能力、通信保障能力和数据综合分析能力。

（三）推动全社会参与防灾减灾

依托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充分发挥乡村干部、群测群防员、社会工作者、志愿者和公众等各类人员防灾减灾积极性和主动性，逐步形成政府主导、人人参与、人人尽责、共建共享的地质灾害防治新局面；探索构建市场主导、政策支持地质灾害保险体系，引入社会力量有效应对灾害风险。针对全县量大、面广的切坡建房隐患，乡镇政府应切实担负起管理责任，积极引导切坡建房户自查、自测、自防、自治，有效降低灾害风险。

（四）推进“隐患点+风险区”双控管理模式

在现有运行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防控体系基础上，基于 1:5

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结果，综合考虑地质、地形、诱发因素、承灾体等，划定更为精确和精细的风险防范区，形成“隐患点+风险区”双控管理机制、责任体系和技术方法，力争解决发生的地质灾害点为非在册隐患点的难题。“十四五”末，全县逐步实现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管理模式，初步形成“一点一区一管控”的工作机制。

五、强化地质灾害防治科学研究

（一）加强地质灾害形成机理研究

努力解决“隐患在哪里”“结构是什么”“什么时候发生”等关键问题，加强极端天气引发地质灾害、预警阈值、监测预警判据等研究，提高地质灾害防治科技水平。

（二）构建地质灾害防治科普体系

紧紧围绕防范化解地质灾害风险主题，制作地质灾害防治科普教材和产品。加强典型案例宣传，构建适应不同对象和不同需求的地质灾害防治科普体系，全面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常识宣传培训，切实有效提升人民群众的识灾、防灾、避灾和自救、互救能力。

（三）助力地质灾害防治科研平台建设

依托安徽省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单位，优选高等院校及地质灾害防治相关企业，聚集一批专家学者，致力于全县地质灾害防治关键技术研究，在政府、科研院所、生产单位之间建

立一条紧密联系的纽带，助力安徽省地质灾害防治的科研平台。

六、提高全流程信息化管理水平

（一）建立完善地质灾害隐患数据库

建立完善地质灾害隐患点数据库，对危险性较高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实景三维建模，形成多源数据高度集成的地质灾害隐患全息数据库。实行地质灾害防治全流程信息化管理，实现调查评价、监测预警、工程治理、搬迁避让和灾险情信息等“一张图”管理，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供有力数据支撑。

（二）借助地质灾害风险防控智慧服务平台

利用市级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平台搭建的地质灾害风险防控智慧服务模块，实现省、市、县地质灾害信息管理系统互联互通，分级分类管理地质灾害隐患点和风险区，有条件时充分运用物联网、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集成地质灾害信息管理、在线监测、灾险情处置和指挥调度系统，为管理部门提供决策支撑，为专业人员提供技术支持，为群测群防员和受威胁群众及时推送监测预警信息，为社会公众提供信息查询服务。

经费估算

“十四五”期间石台县地质灾害防治经费总估算 3238 万元（见表 2）。

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经费估算 420 万元。其中地质灾害隐患综合遥感识别经费 15 万元，1:5 万风险调查经费 230 万元，1:1 万乡镇地质灾害详细调查评价 100 万元，地质灾害“三查”工作 75 万元。

表 2 石台县“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经费估算总表

防治任务	规划内容	时间安排	工作量及范围	资金来源	经费估算（万元）	合计（万元）
调查评价	地质灾害隐患遥感识别	2021—2025	全县	省级财政	15	420
	县级 1:5 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	2022	全县	省级财政	230	
	重点乡镇 1:1 万地质灾害详细调查	2025	1 个乡镇	省、市、县财政	100	
	地质灾害“三查”工作	2021—2025	全县	区级财政	75	
监测预警	雨量站点建设与维护	2021—2025	5 个站点	省、市、县财政	6	62
	地质灾害监测设备安装	2021—2025	3 个站点	省级财政	6	
	网格化体系建设	2021—2025	全县	省、市、县财政	50	
	利用市级气象预警平台	2023—2025	1 个	/	/	
综合治理	地质灾害搬迁避让	2021—2025	2 个隐患点	省、市、县财政	20	2586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2022—2025	8 个隐患点	省、市、县财政	2440	

	地质灾害排危除险	2021—2025	3 个隐患点	省、市、 县财政	60	
基层防灾能力建设	基层防灾能力建设	2021—2025	全县	省、市、 县财政	100	120
	法规建设、地灾科普宣传	2021—2025	全县	县级财政	20	
信息化建设	地质灾害信息化	2021—2025		省、市、 县财政	50	50
合 计					3238	3238

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经费估算 62 万元。其中量站点建设与维护 6 万元，地质灾害监测设备安装 6 万元，网格化体系建设 50 万元。

地质灾害综合治理经费估算 2586 万元。其中搬迁避让 20 万元，工程治理经费 2440 万元，排危除险经费 60 万元。

基层地质灾害防治能力建设经费估算 120 万元。

信息化建设经费估算 50 万元。

经费来源主要积极争取省、市级财政补助资金和专项资金，不足部分执行地方配套措施。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乡镇要高度重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按照“党委领导、政府主导”“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的原则，强化规划实施的统一领导，建立完善逐级负责制。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应急管理局、水利局、住建局、交通运输局、科技经信局、气象局等相关部门应严格落实责任分工，各司其职，密切协作，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层层落实防治责任和措施，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任务。

二、加大资金保障

加大对乡镇财政和社会力量对规划实施的支持力度，科学合理划分地方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建立政府、社会和责任者共同参与的地质灾害经费投入机制。各乡镇一定要把规划实施与乡村振兴、村庄整治、生态移民紧密结合起来，加大资金投入，形成政策措施合力，切实提高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资金保障水平和投入效率。积极争取中央地质灾害防治资金支持，充分发挥省级财政资金引导作用，主动引导社会资金参与，积极探索“政府主导、政策扶持、社会参与、开发式治理、市场化运作”的地质灾害防治新模式。

三、加强监督考核

完善规划实施动态监测和绩效考评机制。县、乡（镇）政府应将规划实施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结合本地实际对规划方案进行细化，对目标任务进行分解，并纳入地方年度绩效目标考核，考核结果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的重要内容。各乡镇、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要发挥好地质灾害防治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作用，坚持巡查排查，构建地质灾害隐患动态发现机制，及时将新发现的隐患纳入地质灾害数据库统一管理。对已通过搬迁避让、工程治理、排危除险等措施消除隐患威胁的，及时予以动态销号。应急、水利、住建、交通、地震、气象等部门应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协调配合、联防联控，做好相关领域和行业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四、加强宣传教育

各乡镇和有关部门要将地质灾害防治法律法规、科学知识纳入年度培训教育计划，动员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搭建科研机构、大专院校与一线地质灾害防治单位的“产、学、研、用”合作交流平台，通过多层次、多形式的培训、科普和避险转移演练，加大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力度，提高政府、部门、单位和民众的防灾减灾意识，实现“要我防”到“我要防”的观念转变，让地质灾害防治成为全部地质灾害隐患区的自觉行动，筑牢战胜地质灾害的全面防线。

附 则

（一）本规划成果包括规划文本、附表、附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石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本规划解释。

（二）本规划未尽事宜，按照国家、安徽省、池州市有关规定执行。

（三）本规划自批准之日起实施。

- 附件：1. 石台县地质灾害易发区简表
2. 石台县地质灾害防治分区简表
3. 石台县“十四五”重点乡镇 1：1 万地质灾害详细调查表
4. 石台县“十四五”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估算表
5. 石台县“十四五”地质灾害排危除险项目估算表
6. 石台县“十四五”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估算表
7. 石台县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一览表
8. 石台县地质灾害分布与易发区图（1：10 万）
9. 石台县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图（1：10 万）

附件 1

石台县地质灾害易发区简表

分 区	亚区 代号	亚区名称	分布范围	地质环境背景	地质灾害特征
高 易 发 区	I—1	横渡镇—七都镇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质灾害高易发区	横渡镇、七都镇 G530 (原 S325) 沿线及以南地区	面积 165.65 平方公里。地貌为低山、丘陵, 地面标高 100—500m, 地形起伏较大, 暴雨集中、强度大, 工程地质岩组主要为层状较坚硬—坚硬钙质页岩岩组和薄—中层状软弱—较坚硬粉砂质页岩岩组。	区内人类活动强烈, 坡面岩体风化强烈, 易发生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滑坡主要沿公路分布。共有地质灾害及隐患 5 处, 其中滑坡 3 处, 崩塌 2 处。
	I—2	仙寓镇—大演乡滑坡、崩塌、岩溶塌陷、泥石流地质灾害高易发区	仙寓镇、大演乡南部	面积 145.18 平方公里。地貌为中、低山, 地面标高 500—1700m, 垂直高差大, 暴雨集中、强度大。出露岩组主要为碎裂状较软花岗岩强风化岩组和中厚层状较坚硬—坚硬硅质岩岩组。	区内人口密度较小, 易发崩塌、滑坡等地质灾害。共有地质灾害及隐患 6 处, 其中滑坡 5 处, 岩溶塌陷 1 处。
	I—3	丁香镇—大演乡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质灾害高易发区	丁香镇、仁里镇南部, 仙寓镇、大演乡北部, 横渡镇西部	面积 120.16 平方公里。地貌为中、低山, 地形起伏较大, 暴雨集中、强度大, 工程地质岩组主要为碎裂状较软花岗岩强风化岩组和中厚层状较坚硬—坚硬硅质岩岩组。	区内人类工程活动较强烈, 易发生崩塌、滑坡等地质灾害; 人口密度较小。共有地质灾害点 5 处, 均为滑坡。

中易发区	II—1	矾滩乡、仙寓镇—七都镇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质灾害中易发区	仁里镇、七都镇、横渡镇、大演乡、仙寓镇、丁香镇、矾滩乡	面积 776.81 平方公里。地貌为中、低山，地面标高 100—1100m，垂直高差大，暴雨频繁、强度大，破碎风化泥质砂岩、页岩分布广泛，森林植被保护较好。	自然条件下，以崩塌、滑坡为主、泥石流少见；共有地质灾害 12 处。其中滑坡 7 处，崩塌 4 处，泥石流 1 处。
	II—2	丁香镇—小河镇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质灾害中易发区	丁香镇西部、小河镇南部	面积 55.81 平方公里。地貌为低山，地面标高 300—700m，暴雨频繁、强度大。破碎风化较强的泥质砂岩、粉砂岩、页岩分布广泛，森林植被保护较好。	本区崩塌、滑坡等地质灾害少见。只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1 处，为崩塌。
低易发区	III	丁香镇—矾滩乡滑坡、崩塌地质灾害低易发区	丁香镇中部，小河镇北部，仁里镇、矾滩乡局部	面积 150.22 平方公里。地貌为低山、丘陵，地面标高 50—500m，地质环境条件较好。	人类工程活动微弱，地质灾害不发育，现状条件下无典型地质灾害点。

附件 2

石台县地质灾害防治分区简表

分区	亚区 代号	亚区名称	分布范围	地质灾害特征	重点防护对象	防治措施
重点 防治 区	A1	矶滩乡－七都镇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	矶滩乡 G237 国道（原 S221）沿线，仁里镇、七都镇县道沿附近，横渡镇中、南部，七都镇南部、西部	面积 262.94 平方公里。滑坡、崩塌为本区主要地质灾害。区内人口密度大，交通繁忙，人类工程活动剧烈。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3 处，其中滑坡 2 处，崩塌 1 处，均为小型。威胁人员 2 人，财产 6 万元。	G237 国道、池祁高速、石七县道，县城及四个景区等。	完善群测群防体系；对威胁到村组安全的仁里镇崩塌隐患点实施工程治理；对威胁道路安全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勘查治理；在地质灾害威胁的路段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
	A2	仙寓镇－大演乡滑坡、崩塌、岩溶塌陷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	仙寓镇、大演乡南部及县道沿线	面积 121.97 平方公里。滑坡、崩塌和岩溶塌陷为本区主要地质灾害。区内人口密度较大，旅游资源丰富。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6 处，其中滑坡 5 处，岩溶塌陷 1 处。威胁人员 58 人，财产 280 万元，且威胁到景区游人安全。	牯牛降、仙寓山风景名胜区及连接景区道路，石仙县道，莲花村上屋组等村庄。	对仙寓镇莲花村上屋组滑坡点实施搬迁避让工作；对大演乡新联村三四组滑坡实施排危除险工作，对景区内地灾隐患点加强监测，对威胁道路安全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勘查治理，在地质灾害威胁的路段和景区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
	A3	丁香镇－仙寓镇－大演乡滑坡、崩塌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	丁香镇、仙寓镇、大演乡南部及县道沿线	面积 100.89 平方公里。滑坡、崩塌为本区主要地质灾害。区内人口密度较大，人类工程活动强烈。区内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5 处，均为滑坡。威胁人员 22 人，财产 91 万元。	山区道路及受地灾威胁的村组等。	对丁香镇红桃村马石组和大演乡剡溪村秧田滑坡点实施工程治理工作；在地质灾害威胁的路段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
次重点 防治 区	B1	矶滩乡－仁里镇－七都镇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质灾害次重点防治区	矶滩乡西部、仙寓镇中部、大演乡中北部、丁香镇东部、仁里镇南部、横渡镇全部、七都镇大部。	面积 740.72 平方公里。滑坡、崩塌为本区主要地质灾害。区内人口密度较大、人类工程活动较剧烈。共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15 处，其中滑坡 8 处，崩塌 6 处，泥石流 1 处。威胁人员 134 人，财产 630 万元。	G237 国道、池祁高速、横渡镇河西村、历南坝村等受地质灾害威胁的村庄。	对横渡镇河西村狮马岭滑坡、鸿陵村车田组滑坡实施排危除险，对仙寓镇莲花村中屋组崩塌、大演乡新塘村二组泥石流、七都镇新棚村杨梅坞组滑坡、横渡镇历坝村上林山组滑坡实施工程治理，并对其他各地质灾害隐患点加强监测。

	B2	小河镇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质灾害次重点防治区	小河镇西南部	面积 34.25 平方公里。滑坡、崩塌为本区主要地质灾害。区内人口密度较大，人类工程活动较强烈。共有滑坡地质灾害隐患点 1 处。威胁人口 2 人，财产 5 万元。	G530 国道及受地质灾害威胁的村庄。	加强监测，在公路上设置明显的警示标志。
一般防治区	C	丁香镇 - 小河镇滑坡、崩塌、泥石流地质灾害一般防治区	小河镇大部、丁香镇北部、仁里镇、矾滩乡局部	面积 153.06 平方公里。本区主要地质灾害为滑坡。由于人类工程活动相对比较微弱，地质环境条件较好，地质灾害不发育。	受威胁的村庄等。	加强工程建设地质灾害防治审批管理。

附件 3

石台县“十四五”重点乡镇 1：1 万地质灾害详细调查

序号	重点村镇	时间安排	灾种	费用估算（万元）
1	石台县仙寓镇	2025	崩塌	100
合 计				100

附件 4

石台县“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搬迁避让项目安排表

统一编号	编号	乡（镇）	村、组	名称	灾种	户	人	财 产 （ 万 元）	危险 等级	稳定 程度	责任 部门	防治 时间	防治 经费 （万 元）
341722020011	ST2011	大演乡	青联村 下坡石 组	下坡石 崩塌	崩塌	1	5	5	小型	不稳定	镇政府	2022	4
341722010003	ST1003	仙寓镇	莲花村 上屋组	上屋组 滑坡	滑坡	4	18	70	小型	不稳定	镇政府	2025	16
合计						5	23	75					20

附件 5

石台县“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排危除险项目安排表

统一编号	编号	乡(镇)	村、组	名称	灾种	户	人	财产 (万元)	危险等级	稳定程度	责任部门	防治时间	防治经费 (万元)
341722010036	ST1036	大演乡	新联村三、四组	三、四组滑坡	滑坡	15	27	150	小型	不稳定	镇政府	2023	20
341722010029	ST1029	横渡镇	河西村狮马岭组	狮马岭滑坡	滑坡	5	8	50	小型	不稳定	镇政府	2024	20
341722010157	ST1157	横渡镇	鸿陵村车田组	车田组邹后桃屋后	滑坡	3	9	70	小型	不稳定	镇政府	2025	20
合计						23	44	270					60

附件 6

石台县“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工程治理项目安排表

统一编号	编号	乡（镇）	村、组	名称	灾种	户	人	财产 （万元）	危险等级	稳定程度	责任部门	防治时间	防治经费 （万元）
341722010043	ST1043	仁里镇	金钱山社区坑口组	金钱山社区公路滑坡（G237线 814k+300m-816k+100m）	滑坡	/	车辆行人	/	小型	不稳定	县公路局	2022	1300
341722020151	ST2151	仁里镇	城南社区老街组 - 同心村望仙组	城西伏虎河桥至县定点屠宰场公路崩塌（原 S325 线 5K+000m-74K+300m 共 4 段）（G530 线）	崩塌	/	车辆行人	/	小型	不稳定	县住建局（县行政执法局）	2021	280
341722020155	ST2156	仙寓镇	莲花村中屋组	莲花村中屋组潜在崩塌	崩塌	12	60	150	小型	不稳定	镇政府	2022	40
341722010161	ST1161	大演乡	剡溪村秧田组	剡溪村秧田组陈召红等户屋后滑坡	滑坡	3	10	35	小型	不稳定	镇政府	2022	20
341722030044	ST3044	大演乡	新唐村二组	新唐村二组唐辉户屋后潜在泥石流	泥石流	2	9	35	小型	不稳定	镇政府	2024	100
341722010155	ST1151	丁香镇	红桃村马石组	红桃村马石组滑坡	滑坡	1	2	5	小型	不稳定	镇政府	2022	250
341722010008	ST1008	七都镇	新棚村杨梅坞	新棚村杨梅坞滑坡	滑坡	8	18	180	小型	不稳定	镇政府	2024	300
341722020159	ST2159	横渡镇	历坝村上林山组	舒才旺屋后滑坡	滑坡	4	19	90	小型	不稳定	镇政府	2025	150
合计						30	118	495					2440

附件 7

石台县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一览表（30 处）

统一编号	编号	乡(镇)	村、组	名称	灾种	户	人	财产 (万)	危险 等级	稳定 程度	责任 部门
341722010151	ST1151	仁里镇	同心村林业组	林业组滑坡	滑坡	1	2	6	小型	不稳定	仁里镇 政府
341722010043	ST1043	仁里镇	金钱山社区坑口组	金钱山社区公路滑坡 (G237 线 814k+300m-816k+100m)	滑坡	/	车辆 行人	/	小型	不稳定	县公路分 局
341722020151	ST2151	仁里镇	城南社区老街组 - 同心村望仙组	城西伏虎河桥至县定点屠宰场 公路崩塌 (原 S325 线 5K+000m-74K+300m 共 4 段) (G530 线)	崩塌	/	车辆 行人	/	小型	不稳定	县住建局 (县行政 执法局)
341722020156	ST2156	横渡镇	历坝村上林山组	舒立华后山崩塌	崩塌	2	6	50	小型	不稳定	横渡镇 政府
341722020159	ST2159	横渡镇	历坝村上林山组	舒才旺屋后滑坡	滑坡	4	19	90	小型	不稳定	横渡镇 政府
341722010124	ST1124	横渡镇	香口村古谭组	古谭组滑坡原 S221 线 75k+200 (现 G237)	滑坡	/	/	/	小型	不稳定	县公路 分局
341722010018	ST1018	横渡镇	兰关村上石家	上石家滑坡 (原 S325 线 44k+800m) (现 G530)	滑坡	/	/	/	小型	基 本	县公路 分局
341722020040	ST2040	横渡镇	横渡村	广平组崩塌 (原 S221 线 81k+800m) (现 G237)	崩塌	/	/	/	小型	基 本	县公路 分局
341722010039	ST1039	横渡镇	横渡村	大跃岭滑坡 (原 S221 线 83k+950m) (现 G237)	滑坡	/	/	/	小型	基 本	县公路 分局
341722010029	ST1029	横渡镇	河西村 狮马岭组	狮马岭滑坡	滑坡	5	8	50	小型	不稳定	横渡镇 政府

341722010157	ST1157	横渡镇	鸿陵村车田组	车田组邹后桃屋后	滑坡	3	9	70	小型	不稳定	横渡镇政府
341722010003	ST1003	仙寓镇	莲花村上屋组	上屋组滑坡	滑坡	4	18	70	小型	不稳定	仙寓镇政府
341722010038	ST1038	仙寓镇	大山村仙寓山组	仙寓山组滑坡	滑坡	1	4	15	小型	不稳定	仙寓镇政府
341722010158	ST1158	仙寓镇	山溪村五组	汤贵平屋后滑坡	滑坡	1	3	15	小型	不稳定	仙寓镇政府
341722020158	ST2158	仙寓镇	大山村双坑组	雍家胜户屋后崩塌	崩塌	1	5	20	小型	不稳定	仙寓镇政府
341722040002	ST4002	仙寓镇	奇峰村罗家组	李光海户地面塌陷	岩溶	1	2	20	小型	不稳定	仙寓镇政府
341722020155	ST2155	仙寓镇	莲花村中屋组	中屋组潜在崩塌	崩塌	12	60	150	小型	不稳定	仙寓镇政府
341722010019	ST1019	大演乡	新农村合山组	合山组滑坡	滑坡	1	2	5	小型	不稳定	大演乡政府
341722030044	ST3044	大演乡	新塘村二组	唐辉屋后潜在泥石流	泥石流	2	9	35	小型	不稳定	大演乡政府
341722020011	ST2011	大演乡	青联村下坡石组	下坡石崩塌	崩塌	1	5	5	小型	不稳定	大演乡政府
341722010036	ST1036	大演乡	新联村三、四组	三、四组滑坡	滑坡	15	27	150	小型	不稳定	大演乡政府
341722010161	ST1161	大演乡	剡溪村秧田组	陈召红等户屋后滑坡	滑坡	3	10	35	小型	不稳定	大演乡政府
341722020034	ST2034	七都镇	黄泥坦	黄泥坦崩塌 (X027线 5k+200m)	崩塌	/	/	/	小型	基本	县公路分局
341722010026	ST1026	七都镇	毕家村	毕家村滑坡(原 S325 线 36k+300m)(现 G530)	滑坡	/	/	/	小型	基本	县公路分局

341722020033	ST2033	七都镇	陈家村	陈家村崩塌（原 S325 线 30k+350m）（现 G530）	崩塌	/	/	/	小型	基本	县公路分局
341722010008	ST1008	七都镇	新棚村杨梅坞	杨梅坞滑坡	滑坡	8	18	180	小型	不稳定	七都镇政府
341722020157	ST2156	小河镇	红石村红街组	杨兴国户崩塌	崩塌	1	2	5	小型	不稳定	小河镇政府
341722010042	ST1042	丁香镇	西柏村大垅组	大垅组滑坡	滑坡	1	1	6	小型	不稳定	丁香镇政府
341722020039	ST2039	丁香镇	西柏村大垅组	西柏村大垅组崩塌	崩塌	2	6	30	小型	不稳定	丁香镇政府
341722010155	ST1155	丁香镇	红桃村马石组	红桃村马石组滑坡	滑坡	1	2	5	小型	不稳定	丁香镇政府
合 计						70	218	1012			